

行業概覽

本節所使用的若干數據及統計資料取自及／或摘自各種政府官方資源、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路透社編製的畢馬威報告及路透社報告，以及摘自中國銀聯網站、世界旅遊組織網站、泰國觀光局網站及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網站的數據。取自中國銀聯網站的數據可供公眾使用，並非受本集團委託。取自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路透社、世界旅遊組織、泰國觀光局及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的數據均可供公眾取閱。

關於中國銀聯

如《上海日報》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十四日所報告，中國銀聯是中國唯一的國內銀行卡營運商。中國銀聯成立於二零零二年三月，是經中國人民銀行批准設立的中國銀行卡組織。中國銀聯亦為中國（不計香港及澳門）唯一的銀行間網絡，連接整個中國內地14家主要銀行及眾多小型銀行的自動櫃員機，同時為電子轉賬銷售點網絡。中國銀聯卡可在中國以外逾61個國家及地區使用，包括美國、日本、新加坡、泰國、德國、瑞士、法國、澳洲及新西蘭。

中國銀聯將定期向公眾發佈資訊及消息。中國銀聯為本集團最大的客戶及最大的供應商。

關於畢馬威

根據從畢馬威網站獲得的資料，畢馬威是網絡遍佈全球的專業機構，提供審計、稅務及諮詢等專業服務。於一九九二年，畢馬威成為中國首家獲准合資開業的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而自一九四五年於香港成立以來，已在香港營運逾60年。畢馬威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本集團未就於本節使用及披露其出版物向畢馬威支付費用。

關於路透社

路透社是金融市場數據提供商及新聞服務機構，向全球報紙及廣播提供報道。路透社主要專注於向金融市場提供資料及貿易產品，包括市場數據（如股價及匯率）、研究及分析。路透社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本集團未就於本節使用及披露其出版物向路透社支付費用。

關於世界旅遊組織

世界旅遊組織是聯合國專門機構及旅遊業領先的國際組織，是頒佈旅遊政策的全球性論壇並提供旅遊訣竅的實用資源。世界旅遊組織在促進責任性、可持續性及普及性旅遊發展中起重要及決定性作用，並特別關注發展中國家的利益。世界旅遊組織為本集團獨立第三方。自世界旅遊組織獲得並於本節披露的資料為官方公開資料。本集團未就於本節使用及披露其出版物向世界旅遊組織支付費用。

關於泰國觀光局及旅遊發展辦事處

泰國觀光局成立於一九六零年三月十八日，是泰國第一間專門負責旅遊推廣的組織。

自二零零二年旅遊與體育部成立之後，泰國觀光局的工作範圍主要集中於將泰國作為旅遊目的地進行市場推廣，並推進其規模達數十億泰銖的泰國國內及國際旅遊業。這已透過旅遊目的地市場推廣活動、廣告及公關、市場推廣及銷售宣傳活動及參與國際旅遊貿易展實現。

旅遊發展辦事處是旅遊與體育部中重要辦事處之一。旅遊與體育部中旅遊發展辦事處的職責包括根據國家旅遊發展政策探討、分析、研究及彙編用於旅遊發展的指引的有關統計數據及資料、制定旅遊業務及旅遊景點的發展計劃，以及監督旅遊發展表現。有關支援及發展旅遊業的義務與責任，以及從泰國觀光局轉至旅遊與體育部中旅遊發展辦事處的行政事務包括旅遊企業及導遊註冊／認證、設定旅遊景點／位置、旅遊產品及服務的標準、促進旅遊企業經營者及導遊的認知並鼓勵其根據旅遊企業與導遊法規(Tourism Business and Tour Guides Act)及其頒佈的其他行政命令採用職業標準、方法及規定、監督旅遊企業經營者及導遊，以及在出現不當行為或違反法律的情況時提起法律訴訟。

泰國觀光局及旅遊發展辦事處均為獨立第三方。摘自泰國觀光局及旅遊發展辦事處的資料均為官方公開資料。使用及披露本節所載有關其資料並無向泰國觀光局或旅遊發展辦事處支付任何費用。

關於澳門統計暨普查局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是澳門的公共組織，負責導向、協調、整合、執行及控制澳門的所有統計活動。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為獨立第三方。摘自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的資料均為官方公開資料。使用及披露本招股章程中所載其有關資料並無向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支付任何費用。

中國銀行卡業概覽

中國政府(尤其是中國人民銀行)及中國銀聯在支付卡市場發展中扮演了重要角色。中國政府側重於改進支付卡的支出結構，中國銀聯則在中國金融卡市場中佔支配地位。根據政府法規，中國國內銀行發行的所有銀行卡均必須印有中國銀聯標識。

中國無疑是巨大的借記卡市場。由於受現金文化的影響，儘管信用卡的需求亦在增加，但較之使用信用卡，中國消費者通常更傾向於使用借記卡，因這更便於其於全國眾多自動櫃員機親自提取現金。此外，部份國內銀行更傾向於發行「零風險」借記卡。零風險指不存在信貸違約風險信用卡用戶未能支付其對銀行的欠款餘額會產生信用違約風險，而借記卡則不會引致該等信用違約風險，這是由於相關交易金額從借記卡持卡人於發卡行存款賬戶的可用金額中扣除。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七日發佈的一項報告，於二零零八年年底，有235家發卡機構已加入中國銀聯網絡，較二零零七年的43家大幅增加。其中有195家國內發卡機構，有40家海外發卡機構。於二零零八年年底，國家銀行卡累積已發行總量達1,800,389,200張，較上年同期增長300,438,600張或16.7%，但增長率較二零零七年低15.9%。其中，借記卡發行量達1,658,060,200，增長17.6%（儘管增長率較二零零七年低12.8%），佔銀行卡總發行量的92.1%，較上年同期低1.9%。信用卡發行量達142,329,000張，增長57.7%（儘管增長率較二零零七年低24.3%）。於二零零八年年底，中國已發行借記卡與信用卡的比例約為11.65:1。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資料，二零零八年，國有銀行的信用卡發行量增長率超過合資商業銀行的信用卡發行量增長率。截至二零零八年年底，國有銀行信用卡累積發行量達64,931,100張卡，較上年增長77.9%。股份制商業銀行信用卡累積發行量達53,466,800張卡，較二零零七年增長59.7%。中國郵政儲蓄銀行開始發行信用卡，累積發行量達17,200張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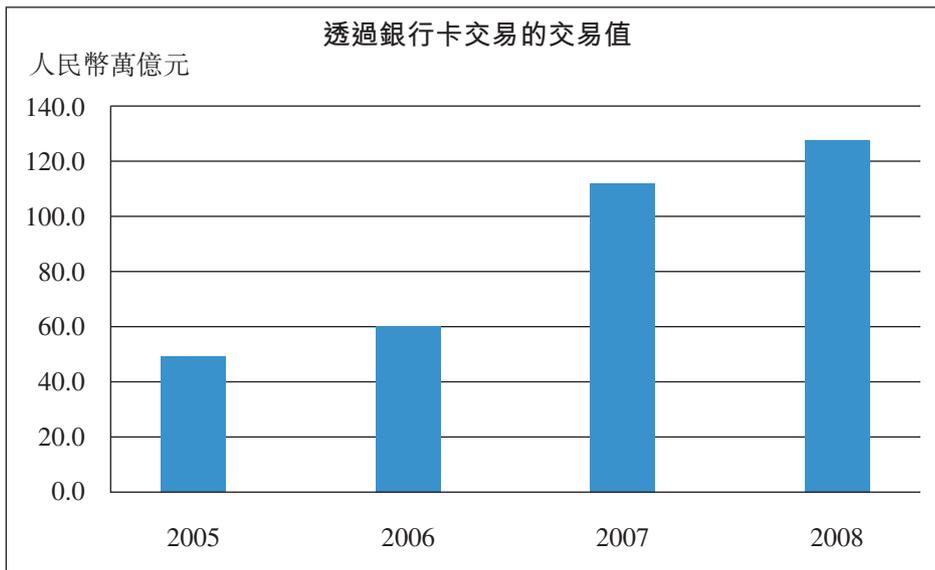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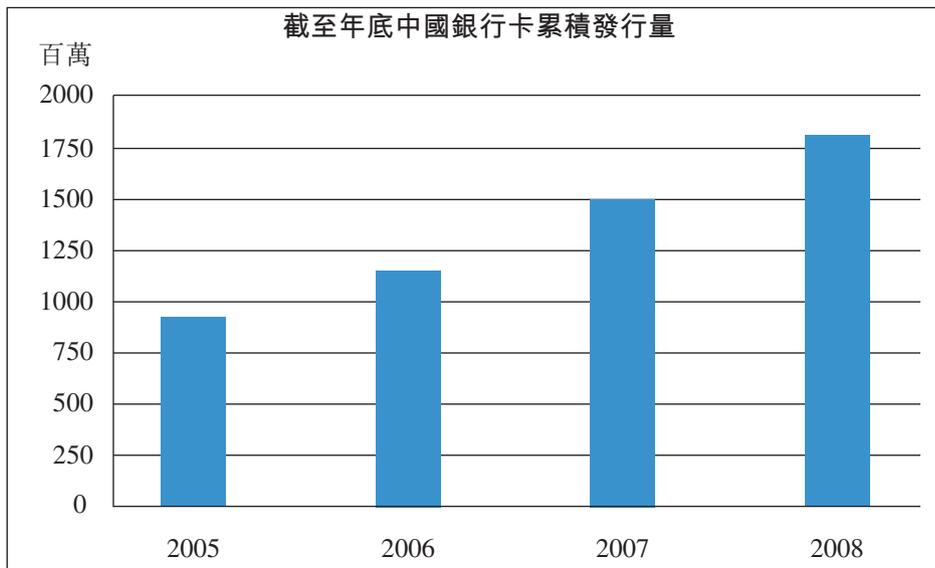
信用卡功能在不斷增長，因此持續促進流行消費者信貸業務的快速發展。於二零零八年年底，信用卡總信貸額約為人民幣980,460,000,000元，較上年同期增長75.8%，為二零零六年水平的3.2倍；年終可償還信貸額總計約為人民幣158,212,000,000元，較二零零七年增長110.9%，為二零零六年水平的4.8倍。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資料，於二零零八年年底，有銀行卡銀行同業支付系統1,181,700名商戶、1,845,100台互連銷售點終端機、167,500台自動櫃員機，而二零零七年分別為442,500名商戶、663,900台銷售點終端機、39,900台自動櫃員機。於二零零八年年底，中國一台自動櫃員機對應10,700張銀行卡，一台銷售點終端機對應976張銀行卡。於二零零七年年底，美國、法國及德國的一台自動櫃員機對應的銀行卡分別為6,220張、1,906張及1,741張，一台銷售點終端機對應的銀行卡分別為502張、80張及210張。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的資料，於二零零八年，銀行卡業務持續發展，並在促進公眾花費方面起了積極作用。二零零八年，銀行卡交易量為16,670,230,300宗，價值為人民幣127,157,376,000,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長22.5%及14.1%，平均每天銀行卡交易量為45,547,100宗，價值為人民幣347,425,000,000元。具體而言，銀行卡存款交易量為3,374,335,900宗，價值為人民幣32,198,525,000,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長12.2%及減少9.1%。提款交易量為8,402,636,600宗，價值為人民幣33,502,966,000,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長20.6%及11.1%；消費交易量為2,645,332,900宗，價值為人民幣3,947,412,000,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長51.9%及31.8%；資金劃撥交易量為2,247,924,900宗，價值為人民幣57,508,473,000,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長18.5%及34.0%。

銀行卡消費業務增長迅速，其滲透率已達24.2%，較二零零七年增長2.3%。二零零八年，所有銀行卡中每張卡的消費金額及每次交易的消費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392元及人民幣1,492元。與二零零七年的金額相比，前者增長5.1%，後者減少13.2%。銀行卡銀行同業消費業務量為2,205,911,000宗交易，金額為人民幣3,260,646,000,000元，分別較二零零七年同期增長55.9%及43.8%，分別佔銀行卡消費業務總計的83.4%及82.6%。



資料來源：中國銀聯、中國人民銀行

如上圖所示，近年來中國銀行卡累積發行量及透過銀行卡交易的交易價呈上升趨勢。截至年底，銀行卡累積發行量由二零零五年約960,000,000張上升至二零零八年的1,800,000,000張，而年內透過銀行卡交易的交易價由二零零五年約人民幣47,000,000,000,000元飆升至二零零八年約人民幣127,000,000,000,000元。

中國銀聯背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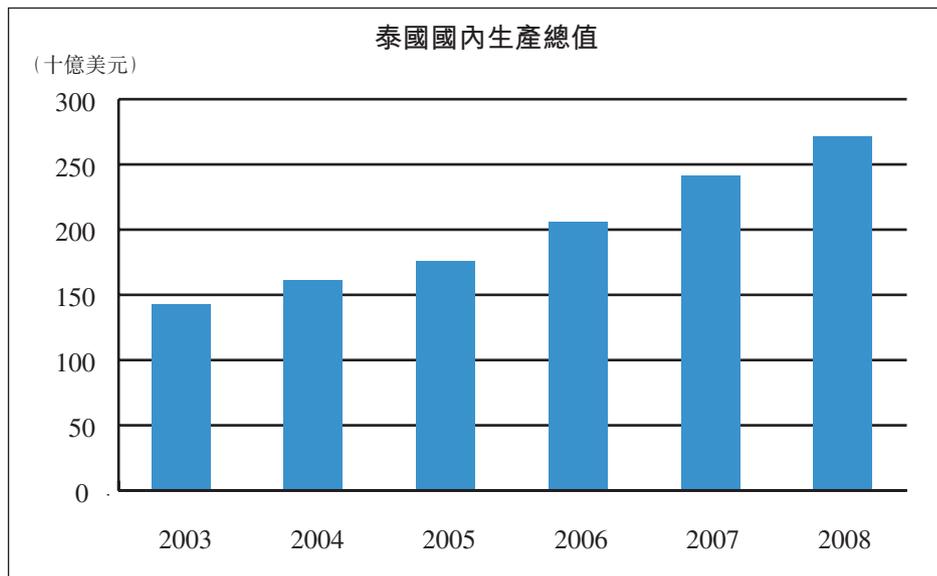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八年第三季度末，中國銀聯在國內已發出約1,590,000,000張借記卡，故中國銀聯有條件藉著在中國遊客最喜愛的旅遊目的地建立商戶網絡發展國際業務。

根據中國銀聯的資料，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九日，中國銀聯在國內擁有202家會員機構，在海外擁有44家會員機構。截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九日，共有逾61個國家及地區接受中國銀聯卡，包括新加坡、馬來西亞、泰國、日本、韓國、越南、菲律賓、德國、西班牙、法國、澳洲、新西蘭及美國。一九九五年，僅有約4,500,000中國遊客到海外旅遊。至二零零五年，這一數字增加至約31,000,000。中國及國際旅遊行業專家預測二零一零年中國到海外旅遊的遊客將至少為50,000,000人，而到二零二零年將至少為100,000,000人。

就卡收單業務而言，本集團旨在專注於董事認為能吸引更多中國遊客的市場，即澳門、泰國的清邁及布吉及老撾。

泰國

於二零零八年，泰國的年國內生產總值約為273,000,000,000美元，較二零零七年增長約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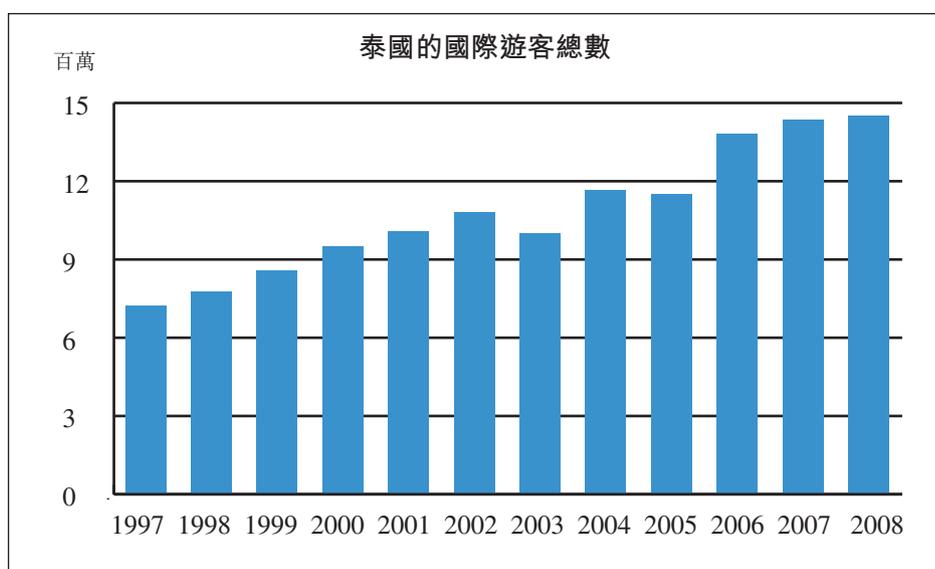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世界銀行泰國經濟觀測 (World Bank Thailand Economic Monitor) (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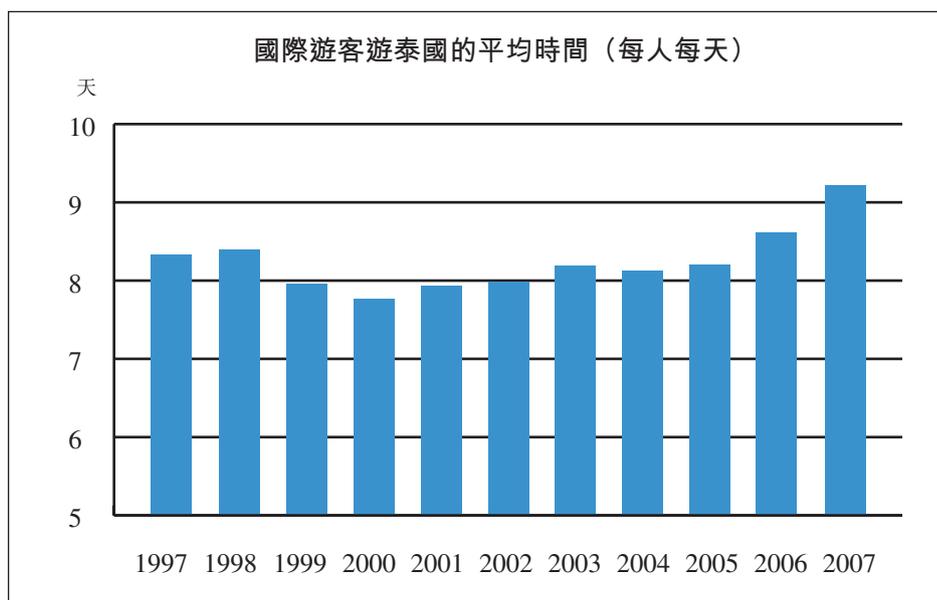
根據來自泰國銀行的統計，二零零八年前三個季度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形勢向好(第一季：6%；第二季5.3%；第三季3.9%)，之後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季國內生產總值下跌4.2%。根據世界銀行二零零九年四月的泰國經濟觀測，與上年同期相比，二零零八年前三個季度泰國實際國內生產總值強勁增長5.1%，然而自二零零八年十月開始，全球金融危機及國內潛在危機綜合對增長造成影響，導致第四季度出口收窄9%。因此，與上年同期相比，第四季度國內生產總值減少4.3%，二零零八年增長率減至2.6%。世界銀行認為，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泰國國內生產總值減少7.1%，而由於泰國仍倚賴全球經濟狀況，預計二零零九年泰國國內生產總值將減少2.7%。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泰國財政部財政政策辦公室發佈『二零零九年泰國經濟預測(Thailand Economic Projection)』，預計二零零九年泰國經濟將縮水2.5% (或在3.0%至2.0%的幅度範圍內)，較二零零八年的增長率2.6%為低。

泰國的旅遊業

二零零七年，參觀泰國的國際遊客總數達到約14,460,000人，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增長約4.65%。根據旅遊發展辦事處的資料，二零零七年，國際遊客遊泰國的平均時間為9.66天，較二零零六年延長0.45天。此外，根據泰國觀光局的初步估計，於二零零七年，遊客每人每天的平均花銷估計約4,121銖(約相當於907港元)，較二零零六年增長1.8%。

根據旅遊與體育部旅遊發展辦事處編製的數據，二零零八年，參觀泰國的國際遊客達到14,536,382人。目前，旅遊發展辦事處尚未提供關於二零零八年國際遊客遊泰國的平均時間或平均花銷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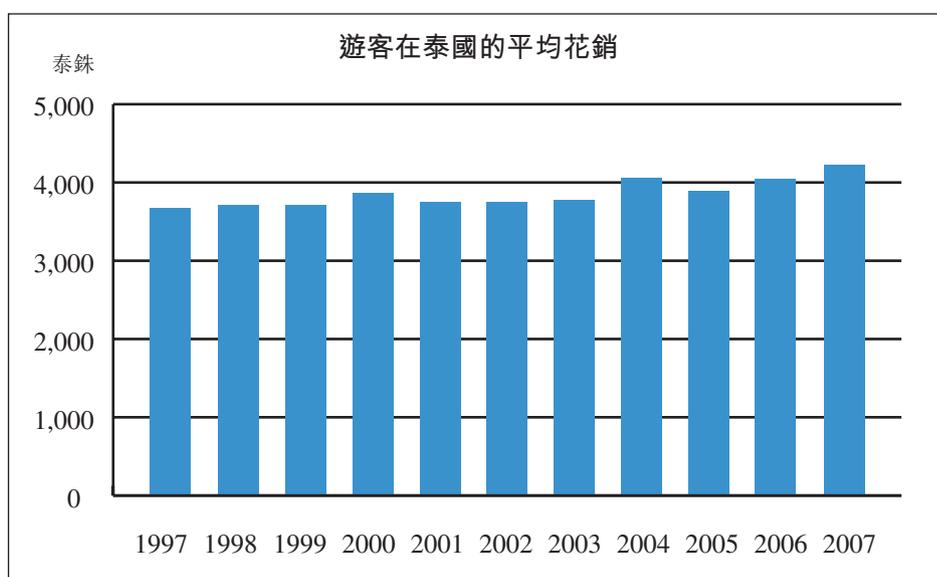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泰國觀光局、泰國旅遊發展辦事處，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九日及二零零八年五月六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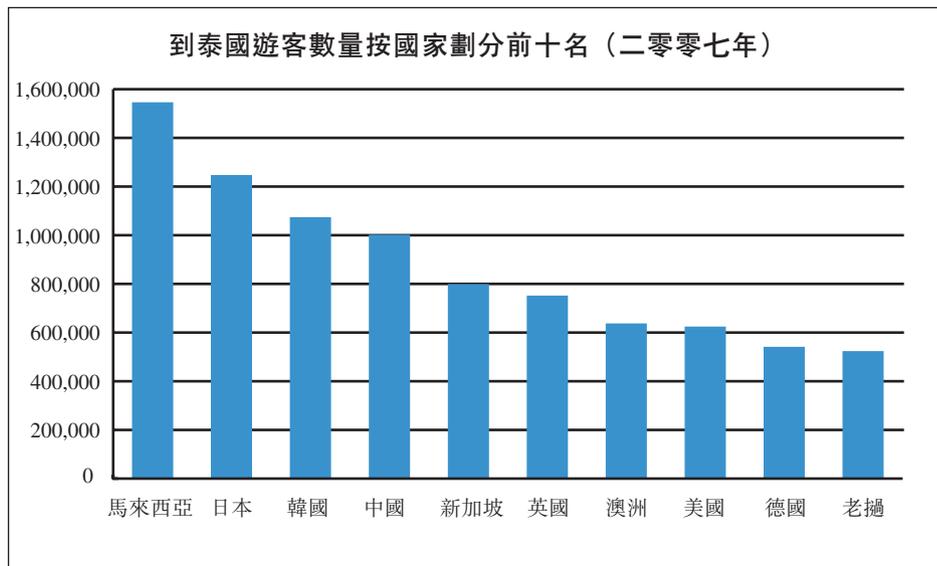
註：自二零零七年一月起，可直接向泰國旅遊與體育部旅遊發展辦事處索取旅遊統計資料

附註1：尚未得到二零零八年國際遊客遊泰國的平均時間的統計資料。



資料來源：泰國觀光局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資料來源：泰國觀光局(數據來自泰國警察總署移民局)，二零零九年八月

根據二零零九年八月泰國觀光局網站的資料，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九月期間，於布吉住宿的遊客總數及中國遊客數量總計分別為2,873,817及130,019人，而二零零七年於清邁住宿的遊客總數及中國遊客數量總計分別為3,074,406及31,090人。

根據世界銀行二零零九年四月泰國經濟觀測，與其他亞洲國家相比，遊泰國的國際遊客數量銳減顯著。旅遊業出現全球性衰退。根據世界旅遊組織(UNWTO)的資料，二零零九年前兩個月國際遊客到訪量減少7.7%，表明較二零零八年最後一個季度2.7%跌幅進一步惡化。甲型流感(H1N1)的傳播進一步重挫全球旅遊業。從區域來看，期內亞洲及太平洋地區遊客跌幅近7%，東南亞地區遊客減少約4.7%。因此，與商品出口(於泰國的跌幅迄今仍小於其他許多區域經濟體)不同，國際遊客數量減幅更大(泰國減少17.5%)。除全球經濟下滑之外，國內政治危機的影響亦不容小覷。在泰國，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不景氣之前，來自G-3經濟體的遊客佔遊客總數40%，而這已好景難再。儘管二零零九年四月世界銀行泰國經濟觀測認為，東盟及中國(佔遊客總數三分之一)的前景無疑較為樂觀，但依然脆弱。酒店經營者目前亦正遭受低入住率及低房價的雙重困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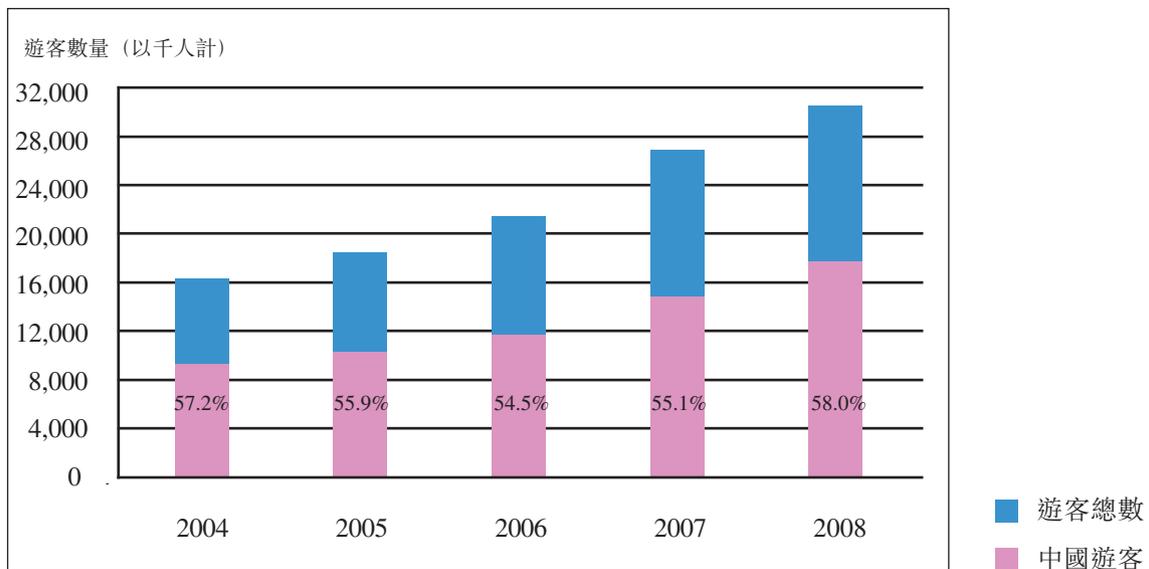
澳門

由於澳門具有完善的娛樂及賭博平台，本集團將在這個關鍵城市重點擴展其卡收單業務。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根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官方統計，近年來，賭博服務在以生產為基礎的國內生產總值中所佔比例一直為30%以上。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賭博業的總稅務收入分別約佔澳門總稅務收入的76.1%、76.4%及63.9%。澳門對旅遊業的倚賴性可在以下統計中體現：二零零五年、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澳門非居民開支分別佔澳門商品及服務總出口量的71.6%、74.65及80.2%。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澳門統計暨普查局)報告二零零八年較二零零七年賭博業年總收入激增31%。然而，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賭博業總收入(不包括小費)較上年同期下降12.7%，而遊客總花銷(不包括賭博費用)下降14.44%。

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提供的統計，二零零八年澳門遊客總人數超過30,000,000人，而二零零七年少於27,000,000人，二零零六年接近22,000,000人，二零零五年為18,700,000人。在這些遊客中，逾54%是中國遊客。



資料來源：澳門統計暨普查局

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最近發佈的數據，二零零九年開頭5個月的遊客數量較二零零八年同期下跌10.6%。二零零九年開頭5個月，中國遊客數量及香港遊客數量(第二大遊客源，僅次於中國)分別較二零零八年同期下跌16.6%及增長0.4%。

中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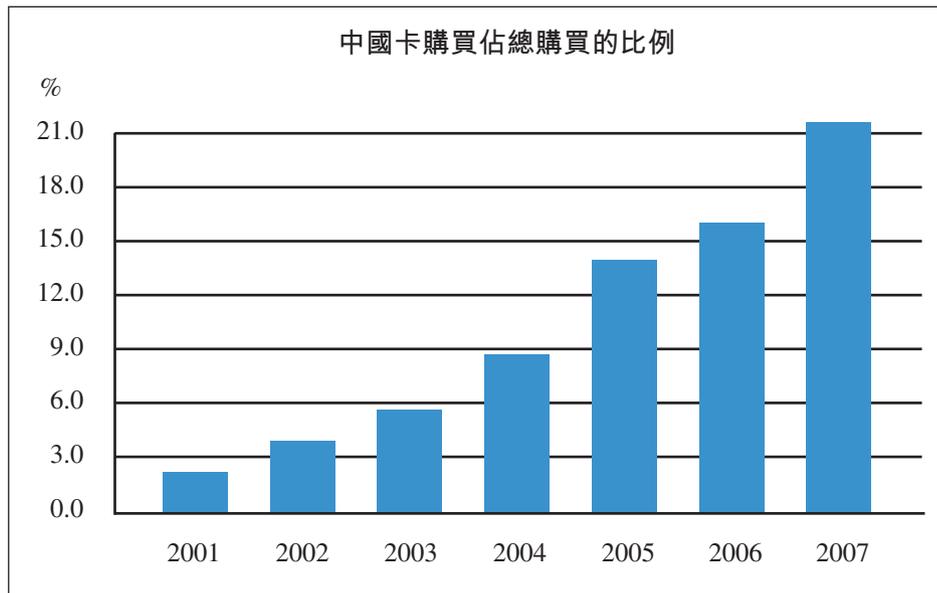
隨著生活品味主題卡市場推廣業務的發展，本集團將重點關注中國的高收入城市，即上海、北京、深圳及廣州。

二零零七年人均年收入前十名城市

城市	收入 (人民幣)
1 東莞	27,025
2 深圳	24,870
3 溫州	24,002
4 上海	23,623
5 廣州	22,469
6 寧波	22,307
7 台州	22,245
8 北京	21,989
9 佛山	21,754
10 紹興	21,717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

下圖顯示中國的卡購買佔總購買的比例穩定增長：



資料來源：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路透社－中國的零售銀行，中國人民銀行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根據世界旅遊組織的資料，中國旅遊消費持續穩居世界境內外旅遊消費的前列。世界旅遊組織二零零七年對國際旅遊消費者的排名中，中國位於日本之前，於二零零六年超過意大利，如今按旅遊開支在全球排名第五位，接近30,000,000,000美元。

排名		國際旅遊開支		本幣變動		市場	人數 二零零七年 (百萬)	人均 開支 (美元)
		(十億美元)		(%)		佔有率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 二零零七年*		
	世界	742	856			100	6,586	130
1	德國	73.9	82.9	-1.5	2.7	9.7	82	1,008
2	美國	72.1	76.2	4.5	5.6	8.9	302	252
3	英國	63.1	72.3	4.6	5.4	8.5	61	1,189
4	法國	31.2	36.7	1.2	7.8	4.3	62	595
5	中國	24.3	29.8	11.8	22.5(\$)	3.5	1,321	23
6	意大利	23.1	27.3	2.2	8.4	3.2	59	464
7	日本	26.9	26.5	3.8	-0.2	3.1	128	207
8	加拿大	20.5	24.8	5.7	14.4	2.9	33	755
9	俄羅斯聯邦	18.2	22.3	4.6	22.1(\$)	2.6	142	157
10	韓國	18.9	20.9	22.4	10.8(\$)	2.4	48	431

(截至世界旅遊組織二零零八年收集數據之日)

資料來源：世界旅遊組織(UNWTO)©

(\$) = 以美元(不是本幣)計值的計算數列算出的百分比

管制中國行業的監管框架

本公司的經營須遵守有關的規則及規例，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列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外匯管理法律。如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奧思知中國已獲得中國法律規定的所有與其目前業務及經營有關的必要批文及許可證。

外商投資法規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三十日，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及中國商務部發佈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二零零四年修訂)》；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國家發改委及中國商務部聯合發佈《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二零零七年修訂)(與《外商投資產業目錄(二零零四年修訂)》合稱「《外商投資產業目錄》」)。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外國投資者不會被禁止或限制投資參與在中國促銷持牌中國銀行所發行銀行卡的公司。

銀行卡業務管理法規

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七日，中國人民銀行頒佈《銀行卡業務管理辦法》(《一九九九年管理辦法》)，該辦法適用於中國所有商業銀行、持卡人及處理銀行卡業務的商戶，且根據該辦法，僅持牌中國銀行及持牌金融機構可發行銀行卡。

根據該等法規，商業銀行須(其中包括)滿足以下條件：

- 開業三年以上，且有良好的基礎進行零售業務；
- 遵守中國人民銀行有關資產負債率的管理監管規定，並擁有良好的運營業務；
- 擁有適當的內部控制程序系統及明確的內部授權程序；
- 擁有安全有效的電腦處理系統及擁有合資格管理及技術人員；
- 若其欲發行外匯卡，則須符合資格參與外匯業務且具備適當的運營及管理專業知識。

符合該等標準的商業銀行可向中國人民銀行提出申請，以獲得批准執行銀行卡業務。外資金融機構若擬訂參與中國銀行卡業務，則須向中國人民銀行提出申請以待批准。

《一九九九年管理辦法》第55條規定，若商業銀行與商戶開展卡收單業務，則其須訂立非獨家卡收單協議。若佣金收費率低於《一九九九年管理辦法》規定的佣金收費率，則其不受法律保護。《一九九九年管理辦法》亦列明發卡行及持卡人的權利及義務，並提供(例如)投訴熱線電話、持卡人信貸資料保護、發送至持卡人的銀行卡聲明內容，以及設立報告被盜銀行卡的程序的規定。

根據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頒佈的《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資商業銀行行政許可事項實施辦法》，發行銀行卡須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頒佈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國務院頒佈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

根據該等法律及規例，所有國內及外資企業均採納25%的統一所得稅稅率，除非符合若干有限例外情況下的特殊稅務優惠資格。在經濟特區(包括海南省)註冊成立的企業，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繳納15%企業所得稅，其適用的所得稅稅率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增至18%，二零零九年增至20%，二零一零年增至22%，二零一一年增至24%及二零一二年增至25%。

除非任何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的司法權區與中國簽訂有稅收協定，規定有不同的稅項預扣安排，否則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支付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提所得稅。

根據中國以外的司法權區之法律建立的企業，與其位於中國的「實際管理機構」，可能會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因此須就其全球收入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實際管理機構」一詞指對企業的經營、人員、財務及資產實施充份及實質性控制和管理的管理機構。倘投資者管理團隊的大部份成員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後繼續留在中國，則投資者可能會被視為中國居民企業，因此須就其全球收入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外幣兌換及股息分派法規

外幣兌換

在中國，監管外幣兌換的主要法規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二零零八年修訂)。根據該條例，經常賬戶項目下人民幣可自由兌換，包括股息分派、利息支付、貿易及服務相關的外匯交易，但直接投資、貸款、匯回投資及中國境外證券投資等資本賬戶項目不能自由兌換，除非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的事先批准。

附屬公司向其股東支付的股息視為股東收入，在中國應納稅。根據《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中國的外資企業可未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而就經常賬戶交易結算購匯或付匯，但

須符合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的上限。資本賬戶下的外匯交易仍受到限制，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他相關中國政府機關的批准，或在該等機關登記。

股息分派

監管外資控股公司股息分派的主要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二零零五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於二零零零年修訂)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於二零零一年修訂)。

根據該等法律及規例，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僅利用其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定釐定的累計利潤(如有)來支付股息。此外，中國的外商投資企業每年須至少抽出其各自稅後累計利潤(如有)的10%作為儲備基金，除非該等累計儲備達到企業註冊資本的50%。該等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有關中國企業或個人海外投資的國家外匯管理局規定

第75號通知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了《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或「第75號通知」)，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根據第75號通知，中國企業或個人成立或控制一間境外公司，以讓其使用一間中國國內企業的資產或股權進行融資前，均必須事先向相關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妥登記。就境內企業向該境外公司注入股本權益或資產或該境外公司籌集海外資金，或任何其他涉及該境外公司資本的重大變動，該中國居民亦須修改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辦理登記或存檔修訂。

此外，第75號通知可追溯應用。因此，凡中國企業或個人成立或取得過往曾於中國進行境內投資的境外公司的控制權，均須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的地方分局辦妥相關登記手續。根據相關規則，不遵守國家外匯管理局第75號通知所載登記手續，可能會導致相關境內公司的外匯業務(包括增加其註冊資本、派付股息、向其海外母公司或聯屬公司作其他分派及境外公司的資金流入)遭受限制，並可能令相關中國企業或個人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法規受到處分。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方達律師事務所已經告知，鑑於奧思知中國由奧思知香港直接成立，且目前由奧思知中國(BVI)擁有，且如董事所確認，以上兩者均非被中國企業或個人所擁有或控制，對奧思知中國的投資並不受第75號通知及其中所述的登記規限。

新併購規定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中國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證監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六間中國監管機構聯合頒佈了《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或「新併購規定」)，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生效。此新併購規定包括在規定為中國境內公司的股本權益進行海外上市之目的而建立、並由中國境內公司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其證券在海外聯交所上市及交易之前須獲得中國證監會批准的有關條文。

董事已經確認，本公司並非為海外上市目的建立並由中國境內企業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且該併購規定生效日期之後並無發生特殊交易(如新併購規定中規定)。因此，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毋須中國證監會批准。

一九九七年紅籌指引

中國國務院於一九九七年六月頒發的《國務院關於進一步加強在境外發行股票和上市管理的通知》(或「一九九七年紅籌指引」)規定若干中國公司將資產轉出中國之前，須獲得相關政府機關的批准，以執行公開發售及上市。具體而言，一九九七年紅籌指引規定，若擁有「中資」的非上市境外公司或中資控股的境外上市公司計劃在中國境外發行及上市股份，則可能須獲得省級或更高級別的有關政府機關的批准或中國證監會的批准。

董事已經確認，本公司並非中資擁有的海外非上市公司或一九九七年紅籌指引項下的海外中資非上市公司或中國實體直接或間接控制的海外上市公司，因此，截至本招股章程之日，本公司上市毋須獲得中國證監會或任何其他中國政府機關的批准、同意或許可。

董事已經確認，且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完全遵守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所有中國規則及規定。同時董事確認，且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已經為其在中國開展業務活動獲得所有的必要批文及許可證。

強制性社會保險

根據國務院頒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關於建立城鎮職工基本醫療保險制度的決定》、《關於完善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制度的決定》、中國勞動部門頒佈的《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社會保險徵繳暫行條例》、及海南省及海口市的其他相關規則及規定，奧思知中國應根據適用的法律及規例參與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及工傷保險。中國境內的員工有權參與上述社會保險計劃。本公司須根據員工月薪的百份比，在特定最高限額的範圍內計算對該等計劃的供款，並向各自的勞動及社會福利機構繳付。地方政府負責對該計劃的規劃、管理及監督，包括收集及投資供款及向退休員工支付養老金。

管治泰國行業的監管框架

根據外商經營法第36條，倘不屬外商經營法界定為外國人的任何泰國居民或法人協助或教唆或參與外國人的業務經營(該等外國人的業務屬外商經營法所附清單上列明的範圍，而該等外國人不得經營相關業務)，或透過顯示其為該業務唯一擁有人或於任何合夥或有限公司或法人中代表外國人持有股份而接受外國人的業務經營，以使外國人規避或違反外商經營法規定而經營業務(包括外國人允許根據外商經營法不屬外國人的泰國居民或法人如此行事)，應判處三年以下監禁或罰款100,000(約相當於22,000港元)至1,000,000泰銖(約相當於220,000港元)或兩者兼罰，而法院應視情況責令其停止協助或教唆，或責令停止共同經營或責令停止持有股份或停止合作關係。違反法院法令者於整個違反期間，每日可被處以10,000(約相當於2,200港元)至50,000泰銖(約相當於11,000港元)的罰款。

此外，根據外商經營法第37條，任何違反外商經營法第6、7、8條經營業務的外國人應判處三年以下監禁或罰款100,000(約相當於22,000港元)至1,000,000泰銖(約相當於220,000港元)或兩者兼罰，而法院應視情況責令其停止經營或解除業務，或責令停止持有股份或合作關係。違反法院法令者於整個違反期間，每日可被處以10,000(約相當於2,200港元)至50,000泰銖(約相當於11,000港元)的罰款。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如泰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奧思知泰國根據泰國民商法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七日正式註冊成立，並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發行優先股以重組其持股架構，且遵守泰國所有的註冊規定。奧思知泰國按照泰國法律的規定遵守在商務部辦理的備案手續。由於奧思知泰國目前的泰國股東持有全部註冊股份的一半以上(50.81967%)，本公司不被視為外商經營法下的外國公司。

奧思知泰國的主要業務是中國銀聯卡收單業務。就有關中國銀聯為與泰國商戶結算以泰銖計值的中國銀聯卡交易而透過泰國商業銀行轉撥外幣資金的付款程序而言，泰國銀行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八日發佈No. SVG.(02) 156/205函件，說明由於商業銀行持有外匯執照，與泰國商戶以泰銖計值的中國銀聯卡交易可根據泰國外匯規定結算。根據泰國銀行發佈的函件及泰國現行法律及規例，奧思知泰國毋須任何執照或批准即可合法經營其有關商業銀行的現有業務，但就透過任何設備或透過任何網絡經營有關電子付款服務的業務，須從泰國銀行獲得執照。根據外商經營法清單3所列，透過任何設備或透過任何網絡經營有關電子付款服務的業務，屬於「服務」業務，對根據外商經營法第4條所界定的「外國人」而言是受限制業務。由於外商經營法第4條所界定的「外國人」僅涉及外國所有權，根據外商經營法，泰國股東持有50%以上股份的公司則不視為「外國人」。奧思知泰國的泰國股東持有50.81967%的股份，超過公司所有股份一半以上，故為一間泰國公司。奧思知泰國於開展該等業務時不受外商經營法規限。目前奧思知泰國已提交申請，要求獲得皇家法令下的執照，且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七日收到泰國銀行官方發送的電郵，知悉委員會已批准向奧思知泰國頒發執照，且該執照將在有關機關安排的正式典禮中授予奧思知泰國。根據皇家法令第25條，任何電子付款服務供應商於皇家法令生效之日起120日內，可繼續經營電子付款服務。因此，服務供應商可根據皇家法令繼續經營其業務，直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過渡期結束)。因此，奧思知泰國已於申請限期內向泰國銀行提交申請，並已於過渡期內根據皇家法令獲得泰國銀行批准。

如本公司泰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奧思知泰國的業務被視為服務業務，屬外商經營法下的國外限制性業務。然而，由於奧思知泰國被視為主要由泰國持有，因此奧思知泰國並不受限於外商經營法。奧思知泰國的經營並不受任何特殊法律的管治。泰國法律顧問確認，奧思知泰國遵守管治有限責任公司的所有法律。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為確保奧思知泰國在泰國經營其業務的合法權利，以及避免外商經營法的任何變動給優先股框架安排帶來任何負面影響，奧思知泰國亦已向投資委員會提交申請，要求獲得推廣特權，藉以經營業務活動(包括外商經營法下的限制性業務)。奧思知泰國的業務屬於第7.22類(業務流程外判)的範疇，故已提呈第7.22類合資格業務申請。投資委員會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受理該等申請。奧思知泰國代表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十七日與投資委員會官員會面，以向投資委員會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活動的詳細資料。投資委員會將於自提交申請之日起約60個工作日內，答覆是否授予奧思知泰國推廣特權。有關投資委員會官員告知本公司，申請將於二零零九年八月或之前提呈董事會批准。本公司泰國法律顧問DLA Piper (Thailand) Limited認為，由於奧思知泰國符合第7.22類申請的一般要求，故不存在任何妨礙奧思知泰國取得推廣特權的法律障礙。第7.22類的一般要求包括：(i)註冊股本不少於1,000,000泰銖；(ii)註冊股本不少於推廣項目總投資成本的25%（負債與權益比率不超過3:1）；及(iii)透過電訊網絡(如用於資料處理的電腦網絡系統)提供服務。董事認為，奧思知泰國合資格取得投資委員會推廣特權，原因如下：(i)透過推廣更多中國遊客前往泰國旅遊及開展業務(而非遊覽其他國家)，奧思知泰國業務活動可推動泰國的經濟發展；(ii)董事認為，透過推廣中國遊客前往泰國，長遠而言，奧思知泰國亦有助於促進中泰兩國的文化交流及(iii)董事預計，中國遊客將成為泰國最大的遊客群之一，就此而言，奧思知泰國在提供有效支付平台以促進中國遊客在泰國消費及享受方面，作用巨大。

奧思知泰國提供銀行卡收單及付款審批服務，這涉及透過電訊網絡(電腦及伺服器)進行電子交易認證及付款系統，根據投資委員會規定的條件，該等服務被視為資料處理服務。奧思知泰國的註冊股本重組後為30,500,000泰銖，而負債與權益比率低於3:1，奧思知泰國有其自身的電腦系統網絡，可用於提供資料處理服務，因此，奧思知泰國擁有自投資委員會取得第7.22類推廣特權的資格。

董事認為，奧思知泰國合資格取得投資委員會推廣特權，但畢竟有待投資委員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泰國法律顧問認為，倘推廣特權申請人具備投資委員會規定的所有資格，則不存在任何妨礙奧思知泰國取得推廣特權的法律障礙。然而，務請注意，根據投資促進法已推廣的法人須按投資委員會推廣認證規定的條件開展程序。倘被推廣的人士違反或未能遵守投資委員會的推廣認證所載條件，投資促進會第54條規定，投資委員會有權撤銷授予被推廣人士的優惠及特權。一旦奧思知泰國獲得投資委員會推廣，大部份或全部股份可能隨後由外商持有。

行業概覽及監管概覽

可能全部或部份授予奧思知泰國的投資促進法規定的非稅收性優惠，包括：

- (a) 允許外國居民進入泰國，研究投資機會(第24條)；
- (b) 允許將技工及專家引入泰國，從事投資推廣的活動的工作(第25及26條)；
- (c) 允許擁有土地(第27條)；
- (d) 允許將外幣帶出或匯往國外(第37條)。

投資委員會可能會在其認為適當時，設定外商投資者可持有被推廣項目的股份數目。在合資格推廣活動及其條件清單中，投資委員會將設定各特定活動中外商投資者可持有的股份數目。若任何被推廣活動中並無指定外商投資者所持股份數目的條件，則外商投資者應合資格持有被推廣項目的所有股份。

除外商所有權豁免外，投資促進法規定的投資委員會其他特權還包括被推廣的外國實體可經營與被推廣項目有關的、外商經營法下的限制性業務。奧思知泰國向投資委員會提交申請可確保在奧思知泰國要求其股東架構為外商持有大部份股份時，其於泰國經營的能力。因為奧思知泰國是泰國公司，且不被視為外商經營法下的外國人，根據重組後現有的股東架構，奧思知泰國未能獲得推廣特權不會對奧思知泰國在泰國經營業務的權利造成任何不利影響。

奧思知泰國須按其純利繳納30%的企業所得稅。就純利計算而言，可扣除開支須按稅收法訂明的條件就收入予以記錄及產生。虧損可結轉的年限最多為五年。資本性開支的攤銷期限為五至十年。

支付予外國股東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提所得稅。外國股東出售股份所得的資本收益須繳納15%的預提所得稅。

董事已經確認，且本公司泰國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完全遵守適用於本集團於泰國的業務的所有泰國規則及法規。同時，董事已經確認，且本公司泰國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已經為其在泰國開展業務活動獲得所有的必要批准及許可。本公司泰國法律顧問認為，奧思知泰國的經營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當前的適用勞工及安全法規。